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ST冠福 公告编号:2019-13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冠福股份”)控股股东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五天”)名义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违规事项,截至2018年10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未能筹措到能有效解决债务的资金,前述违规事项未能有效解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3.1条、第13.3.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10月16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冠福股份”变更为“ST冠福”,公司证券代码仍为“002102”,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12月15日、2019年1月16日、2月16日、3月19日、4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6、2018-225、2019-019、2019-052、2019-075、2019-09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一)在公司控股股东违规事项发生后,公司及及时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并在之后选举了陈烈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了邓海雄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及时高效地推进各项事务的处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律师团队积极有序对因公司控股股东的违规行为引发的纠纷及诉讼等相关事项。

2、公司的内控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强化公司的日常管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正常开展。

3、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当地政府汇报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及面临外部环境,寻求支持。

4、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康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乾矿业”)的野外勘探工作继续推进,由于深部勘查工作尚未完成,康乾矿业采矿权的资源储量报告未能出具,公司将持续关注勘查工作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出现逾期情况,专项工作小组积极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沟通,双方达成一致和解方案即对一、二期项目和二期项目的交易结构和还款计划进行调整。该和解方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为进一步做大做强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特科技”),能特科技与荷兰DSM Nutritional Products China Enterprise B.V.(以下简称“DSM”)于2019年1月28日签订了《框架协议》,双方约定就维生素E及其中间体业务组建合资公司,从而发挥各自优势、互利共赢,形成优势互补,共同做好维生素E产品。目前该项目进展顺利,双方正在积极推进,尚未签署正式协议。

7、2019年4月,公司与上海铁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园区租赁合同》,将控股子公司上海五天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华徐公路888号的中国医药谷西虹桥产业园整体对外出租,并进行大幅度裁员,从而提高上海五天自有物业的使用效率,增强其自负盈亏能力,提高公司利润。

(二)公司督促控股股东积极解决前述违规事项的情况1、公司督促控股股东目前仍积极解决前述违规事项,通过多渠道努力筹措资金,积极与债权人保持密切沟通,通过正常法律途径,力争妥善处理并尽快解除前述违规事项。同时,公司及积极督促控股股东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出有效可行的债务化解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重组、债务重组和合法借款等多种形式的债务筹措资金,从而降低给公司可能带来的风险。

2、控股股东及闻声(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声实业”)于2018年8月29日与深圳诺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语科技”)签署《股份转让合作框架协议》,筹划将其持有的383,716,723股公司股份转让给诺语科技。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尚未与诺语科技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同时,控股股东或其关联企业存在违规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等事项;控股股东股份存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公司股价与约定的不低于每股4.50元(含)转让价格出现较大幅度倒挂的情形。上述的诸多不利因素已对双方交易造成实质性障碍,继续推进股份转让事宜难度较大,公司建议控股股东终止其股份转让事项,目前控股股东正与诺语科技进行商讨。

(三)因控股股东前述违规事项及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出现到期末兑付引发的诉讼案件情况因公司控股股东前述违规事项自2018年10月已开始引发了相关的纠纷及诉讼,经核实,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相关历史资料,没有涉及该等诉讼事项的任任何关联担保文件,公司董监高认为涉及控股股东的诉讼事项与公司诉讼事项不应承担责任,公司董事会亦未就案件原告主张的事项存在异议,公司将积极应对,全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私募债提供担保,同孚实业因自身资金紧张,其所发行的私募债已出现逾期且未兑付的情形,根据同孚实业提供的关于私募债到期未兑付的情况说明,截止2019年5月15日,同孚实业所发行的私募债余额暨公司为其担保的实际余额(本金)为418,138,471.92元,其中,未到期的私募债本金合计为19,500,000.00元;已到期未兑付的私募债本金累计为398,638,471.92元。上述私募债相关数据系同孚实业提供,公司未对所有的债券产品进行核实,尚未对该等债券产品是否全部属于公司为同孚实业发行私募债提供担保的范畴,公司是否应当承担责任,尚需法院的生效法律文书最终确定。同时,基于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在2018年度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坏账损失或有负债的计提,并于2019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19-109、2019-110)。若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最后判决/裁决控股股东的违规事项及上海五天应承担连带责任及公司为同孚实业私募债项目提供担保而需履行担保代偿责任,导致形成控股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启动“占用即冻结”机制,同时公司还会积极采取其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司法途径向控股股东进行追偿,最大限度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的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案件号, 原告, 被告, 诉讼标的金额(元). Lists various legal cases involving the company and its subsidiarie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类型.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holdings in the company.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类型. Continuation of the shareholder list from the previous table.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类型. Continuation of the shareholder list from the previous tables.